**学生办理社会考试成绩证明方法**

1. 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

2. 上海市高等学校信息技术水平考试

3. 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（参加校内免费测的成绩）

4. 高等学校英语应用能力考试(PET考试)

学生如需学校的成绩证明可凭学生证或者身份证到学校教务处开具（行政楼2楼教务处），办理时间为每周一到周五上午8:30-16:30（假期除外）。